证券代码:002689 证券简称:远大智能 公告编号:2019-049

沈阳远大智能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沈阳远大智能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临时)会议决定于2019年6月14日(星期五)召开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公司已于2019年5月30日在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发布了《关于召开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19-047)。现将会议有关事项向全体股东提示公告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4.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现场会议时间为:2019年6月14日下午14:30

网络投票时间为:2019年6月13日至2019年6月14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9年6月14日上午9:30至11:30,下午13:00至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9年6月13日下午15:00至2019年6月14日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本次股东大会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对本次股东大会审议事项进行投票表决。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如同一股东账户通过以上两种方式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6.股权登记日:2019年6月10日(星期一)

7.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2019年6月10日(星期一)下午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股东均有权参加本次股东大会。因故不能亲自出席的股东,可以书面委托授权代理人出席,或在网络投票时间内参加网络投票。

(2)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8.会议地点:辽宁省沈阳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开发大路27号沈阳远大智能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一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审议《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条件的议案》

2、逐项审议《关于公司2019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方案的议案》

2.1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2.2发行方式及发行时间

2.3发行对象

2.4发行数量及认购方式

2.5定价基准日与发行价格

2.6限售期

2.7股票上市地点

2.8募集资金数额及用途

2.9本次非公开发行完成前滚存未分配利润的安排

2.10决议有效期

3、审议《关于公司2019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的议案》

4、审议《关于公司2019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运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5、审议《关于公司2019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无需编制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说明的议案》

6、审议《关于公司2019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摊薄即期回报、采取填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的议案》

7、审议《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有关事宜的议案》

8、审议《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及相应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上述 1-8项议案中属于涉及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事项,公司将对中小投资者(指除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表决单独计票,并对计票结果进行披露。

议案1、2、3、4、6、7、8为特别决议事项,须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议案2需逐项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临时)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内容详见2019年5月30日公司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刊登的相关公告。

三、提案编码

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示例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
100	总议案:所有议案	√
1.00	《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条件的议案》	√
2.00	《关于公司2019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方案的议案》	√作为投票对象的子议案数:10
2.01	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
2.02	发行方式及发行时间	√
2.03	发行对象	√
2.04	发行数量及认购方式	√
2.05	定价基准日与发行价格	√
2.06	限售期	√
2.07	股票上市地点	√
2.08	募集资金数额及用途	√
2.09	本次非公开发行完成前滚存未分配利润的安排	√
2.10	决议有效期	√
3.00	《关于公司2019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的议案》	√
4.00	《关于公司2019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运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
5.00	《关于公司2019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无需编制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说明的议案》	√
6.00	《关于公司2019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摊薄即期回报、采取填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的议案》	√
7.00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有关事宜的议案》	√
8.00	《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及相应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

四、现场会议登记

1.登记时间:2019年6月12日(上午8:30~11:30,下午13:30~16:00)。

2.登记地点:辽宁省沈阳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开发大路27号公司证券部。

3.登记办法:现场登记、通过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

(1)法人股东登记: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出席的,须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加盖公司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委托代理人凭本人身份证原件、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证券账户卡、加盖委托人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办理登记手续。

(2)自然人股东登记:自然人股东出席的,须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委托代理人凭本人身份证原件、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3)异地股东可凭以上有关证件采取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不接受电话登记。信函或传真方式须在2019年6月12日16:00前送达本公司。

4.注意事项:出席会议的股东和股东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的原件到场,谢绝未按会议登记方式预约登记者出席。

五、参与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网址: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详见附件1。

六、其他事项

1. 联系方式

联系人:谢刚、孙琦

联系电话:024-25162751

传真:024-25162732

2. 本次会议会期半天,出席会议的股东食宿费及交通费自理。

3. 出席会议的股东或代理人请于会议召开前半个小时内到达会议地点,并携带身份证明、股票账户卡、授权委托书等原件,以便验证入场。

七、备查文件

1、《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临时)会议决议》;

2、《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临时)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沈阳远大智能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6月10日

附件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为"362689"。

2、投票简称为"远大投票"。

3、议案设置及意见表决。

对于非累积投票议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4、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议案外的其他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19年6月14日的交易时间,即9:30—11:30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19年6月13日下午15:00,结束时间为2019年6月14日下午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7年4月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2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单位)出席沈阳远大智能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受托人有权依照本授权委托书的指示对该次股东大会审议的事项进行投票表决,并代为签署该次股东大会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本授权委托书的有效期限为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该次股东大会结束时止。

委托人姓名:　　　　委托人帐号:　　　　持股数:　　　　股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法人股东营业执照注册号码):

被委托人姓名:　　　　被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对下述议案表决如下(请在相应的表决意见项下划"√")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表决意见 同意	反对	弃权	回避
100	总议案:所有议案	√				
1.00	《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条件的议案》	√				
2.00	《关于公司2019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方案的议案》	√作为投票对象的子议案数:10				
2.01	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				
2.02	发行方式及发行时间	√				
2.03	发行对象	√				
2.04	发行数量及认购方式	√				
2.05	定价基准日与发行价格	√				
2.06	限售期	√				
2.07	股票上市地点	√				
2.08	募集资金数额及用途	√				
2.09	本次非公开发行完成前滚存未分配利润的安排	√				
2.10	决议有效期	√				
3.00	《关于公司2019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的议案》	√				
4.00	《关于公司2019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运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				
5.00	《关于公司2019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无需编制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说明的议案》	√				
6.00	《关于公司2019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摊薄即期回报、采取填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的议案》	√				
7.00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有关事宜的议案》	√				
8.00	《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及相应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				

如委托人对上述表决事项未作出明确指示,受托人 是□ 否□ 可以按照自己的意见表决。

委托人签名(法人股东加盖公章)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3

股东参会登记表

截止2019年6月10日下午深圳交易所交易结束后本公司(或本人)持有远大智能(股票代码:002689)股票,现登记参加沈阳远大智能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持有人名称(或姓名)	
联系电话	
有效身份证明号码(或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号码)	
股东账户号码	
持股数量(股)	
联系地址	

证券代码:603100 证券简称:川仪股份 公告编号:2019-035

重庆川仪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重庆川仪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川仪股份")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于2019年6月10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按照章程相关规定发出。本次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11名,实际参加表决董事11名。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通过如下议案:

(一)《关于公司增加经营范围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同意公司经营范围增加"阀门的设计、制造、销售、检修与维护及其技术咨询服务",并同意对公司章程相关内容进行修订。经营范围的变更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最终核准结果为准。

表决结果: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川仪股份关于增加公司经营范围并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36)。

此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关于变更企业年金方案的议案》

同意变更企业年金方案,并同意授权公司法定代表人及管理层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办理具体事宜。

表决结果: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 的《川仪股份企业年金方案》。

(三)《关于召开公司201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本次董事会部分议题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公司决定于2019年6月26日召开201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表决结果: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 的《川仪股份关于召开201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19-037)。

特此公告。

重庆川仪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6月11日

证券代码:603100 证券简称:川仪股份 公告编号:2019-036

重庆川仪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增加公司经营范围并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庆川仪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川仪股份")于2019年6月10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增加经营范围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同意增加公司经营范围,并同意对公司章程相关条款进行修订。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经营范围修订对照表

原经营范围	修订后经营范围
自动化控制系统集成及工程成套、环境分析仪器及工程成套、仪器仪表、电气自动化系统及装置、高低压电气设备、自动化仪器仪表成套装置和控制盘、台、箱、柜及相关产品、电缆桥架及相关产品、空气净化设备及配件、阀门的设计、制造、销售及其技术咨询服务、技术服务;医疗器械的设计、制造、销售及技术咨询服务(限分支机构凭许可证经营);计算机及计算机网络的开发、应用及其技术咨询服务;混合集成电路及微电子器件、功能材料及元件、汽车、摩托车零部件(不含汽车发动机、摩托车发动机)、普通机械设计、制造、销售及其技术咨询服务;轨道交通设备及零部件的设计、制造销售及技术咨询服务;轨道交通设备工程配套、系统集成、安装调试、运营维护、管理及技术咨询服务;环保设备的设计、制造销售、系统集成、安装调试及其技术咨询服务;市政、环保工程系统成套的设计、运营维护、安装调试、管理及其技术咨询服务;贵金属、有色金属及合金的熔炼、加工、制造销售及技术咨询服务;粉末冶金制品的制造、销售;金属废料和碎屑加工处理。(涉及许可经营的凭有效许可证经营)	自动化控制系统集成及工程成套、环境分析仪器及工程成套、仪器仪表、电气自动化系统及装置、高低压电气设备、自动化仪器仪表成套装置和控制盘、台、箱、柜及相关产品、电缆桥架及相关产品、空气净化设备及配件、阀门的设计、制造、销售及其技术咨询服务、技术服务;阀门的设计、制造、销售、检修与维护及其技术咨询服务;医疗器械的设计、制造、销售及技术咨询服务(限分支机构凭许可证经营);计算机及计算机网络的开发、应用及其技术咨询服务;混合集成电路及微电子器件、功能材料及元件、汽车、摩托车零部件(不含汽车发动机、摩托车发动机)、普通机械设计、制造、销售及其技术咨询服务;轨道交通设备及零部件的设计、制造销售及技术咨询服务;轨道交通设备工程配套、系统集成、安装调试、运营维护、管理及技术咨询服务;环保设备的设计、制造销售、系统集成、安装调试及其技术咨询服务;市政、环保工程系统成套的设计、运营维护、安装调试、管理及其技术咨询服务;贵金属、有色金属及合金的熔炼、加工、制造销售及技术咨询服务;粉末冶金制品的制造、销售;金属废料和碎屑加工处理。(涉及许可经营的凭有效许可证经营)

川仪股份将同步修改公司章程"第十五条"经营范围相关内容。除经营范围相关内容修改外,公司章程的其它条款不变。

本次增加经营范围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审议通过后提交工商行政管理部门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经营范围的变更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最终核准结果为准。

修订后的全文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川仪股份公司章程(2019年6月草案)》。

特此公告。

重庆川仪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6月11日

证券代码:603100 证券简称:川仪股份 公告编号:2019-037

重庆川仪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19年6月26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1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 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 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 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19年6月26日　10点00分

召开地点:重庆川仪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两江新区工业园科研楼二楼三号会议室(重庆市两江新区黄山大道61号)

(五)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19年6月26日

至2019年6月26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 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 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公司增加经营范围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相关内容于2019 年6月11日披露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2、特别决议议案:1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无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 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 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如果其拥有多个股东账户,可以使用持有公司股票的任一股东账户参加网络投票。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或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三) 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 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 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3100	川仪股份	2019/6/21

(二)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 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 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符合出席会议要求的股东,于2019年6月25日(上午 9:00-11:30,下午13:30-16:30)持有关证明到重庆市两江新区黄山大道61号公司董事会办公室办理登记手续,并于2019年6月26日会议开始前到大会秘书处签到,签到时间为上午09:30-10:00。

(一)个人(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出示其本人身份证、股票账户卡、持股证明并提供以上证件、材料的复印件;个人(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股票账户卡、委托人持股证明、授权委托书和受托人身份证并提供以上证件、材料的复印件。

(二)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出示其本人身份证、法人营业执照副本、股票账户卡、持股证明并提供以上证件、材料的复印件;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法人营业执照副本、股票账户卡、持股证明、授权委托书和受托人身份证并提供以上证件、材料的复印件。

股东可按以上要求以信函(邮政特快专递)、传真的方式进行登记,登记时间以送达公司的时间为准,信函(邮政特快专递)、传真中必须注明股东住所详细地址、联系人、联系电话。通过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的股东请在参加现场会议时携带上述证件。

六、其他事项

(一)出席会议的股东或代理人交通、食宿费等自理。

(二)会议联系地址:重庆市两江新区黄山大道61号重庆川仪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邮政编码:401121

(三)联系人:王艳雁、郎莉莎　电话:023-67033458　传真:023-67032746

(四)其他事项:会议召开时间、地点若有变更将按规定另行通知。

特此公告。

重庆川仪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6月11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 报备文件

川仪股份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重庆川仪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19年6月26日召开的贵公司201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公司增加经营范围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000791 证券简称:甘肃电投 公告编号:2019-28

债券代码:112259 债券简称:15甘电债

甘肃电投能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甘肃电投能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5月28日在《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了《关于召开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19-25),决定于2019年6月13日召开公司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现将会议有关情况提示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2019年5月27日召开的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交所业务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9年6月13日14:30。(参加现场会议的股东请于会前半小时到达开会地点,办理登记手续)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19年6月13日的交易时间,即9:30~11:30和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19年6月12日下午3:00,结束时间为2019年6月13日下午3:00。

5、会议的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为2019年6月10日。

7、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于股权登记日2019年6月10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4)根据相关规定应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8、现场会议地点:甘肃省兰州市城关区北滨河东路69号甘肃投资集团大厦24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提交股东大会表决的提案名称

审议《关于引进建信金融资产投资有限公司对子公司增资暨实施债转股的议案》。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5月28日在《证券时报》或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发布的相关公告。

三、提案编码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	√
1.00	关于引进建信金融资产投资有限公司对子公司增资暨实施债转股的议案	√

四、会议登记等事项

1、法人股东登记: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须持有加盖公司公章的股东账户卡复印件、加盖公司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代表证明书和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的,还须持法人授权委托书和出席人身份证。

2、个人股东登记:个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受委托出席的股东代理人还须持有出席人身份证和授权委托书。

3、登记时间:2019年6月12日9:00-17:30;2019年6月13日9:00-14:30。

4、登记地点:甘肃省兰州市城关区北滨河东路69号甘肃投资集团大厦24楼本公司证券部。

5、出席现场会议人员请于会议开始前半小时内到达会议地点,并携带好相关证件,以便登记入场。

6、注意事项: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到场。公司提请各股东注意,若出席会议的个人股东或其代理人、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或其代理人在现场参会时未能提供上述文件供核验的,公司工作人员将有权拒绝承认其参会或表决资格。

7、联系方式:联系地址:甘肃省兰州市城关区北滨河东路69号甘肃投资集团大厦24楼;联系人:戴博文;联系电话:0931—8378559;传真:0931-8378560(传真请注明:股东大会登记);邮政编码:730046;电子邮箱:nyfzdbw@163.com。

8、会议费用:本次股东大会会期半天,与会股东或代理人交通费、食宿费等费用自理。

9、网络投票系统异常情况的处理方式:网络投票期间,如网络投票系统遇突发重大事件的影响,则本次股东大会的进程按当日通知进行。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公司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参加网络投票时的具体操作详见附件1)

六、备查文件:

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

附件1: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附件2: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特此公告。

甘肃电投能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6月11日

附件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60791",投票简称为"电投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

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4、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19年6月13日的交易时间,即9:30—11:30 和13:00 —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19年6月12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前一日)下午3:00,结束时间为2019年6月13日(现场股东大会结束当日)下午3: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2:

甘肃电投能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公司)出席于2019年6月13日在甘肃省兰州市城关区北滨河东路69号甘肃投资集团大厦24楼会议室召开的甘肃电投能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若本人(本公司)无指示,则受托人可自行斟酌投票表决。

委托人股票账号:

持股数:　　　　　　股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号码):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对下述议案表决如下: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	√			
1.00	关于引进建信金融资产投资有限公司对子公司增资暨实施债转股的议案	√			

注:1、本次股东大会委托人对受托人的授权指示以在"同意"、"反对"、"弃权"下面的方框中打"√"为准,对同一事项,不得有多项授权指示。如果委托人对有关审议事项的表决未作具体指示或者对同事项有多项授权指示的,则视为受托人有权按照自已的意见进行投票表决。

2、本授权委托的有效期: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时。

3、授权委托书复印有效。

委托人签名(法人股东法人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

委托日期:2019年　月　日

证券代码:000717 证券简称:韶钢松山 公告编号:2019-37

广东韶钢松山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选举公司职工代表监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韶钢松山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因经营管理的变化,公司拟将监事会人数由 5 人变更为 3人。本公司第八届监事会拟由3名监事组成,其中:股东代表监事2人,职工监事1名。

近日,公司召开了2019年职代会第一次联席会议,会议以无记名投票形式进行了选举,郭春红先生当选为本公司职工监事,郭春红先生简历另附。根据《公司法》及本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职工代表监事郭春红先生将与公司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完成后的股东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八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郭春红先生任职期限与第八届监事会同。

附:职工代表监事简历

特此公告。

广东韶钢松山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9年6月11日

附:职工代表监事简历

职工代表监事简历

郭春红,男,1970年12月出生,中共党员,汉族,籍贯江西南康,1994年7月南方冶金学院社会科学系法学专业毕业后加入韶钢,在职华南师范大学网络学院本科法学专业毕业,经济师。历任韶钢实业开发总公司合同管理员,广东韶钢华欣有限公司办公室秘书、团总支书记、合同管理员,韶钢法律事务部债权事务一级科员、债权及诉讼管理副主任科员、投资权属主任师、诉讼管理室室主任,2016年1月至今任韶钢内控管理部法务管理室室主任。

郭春红先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郭春红先生与本公司或本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持有本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

证券代码:000672 证券简称:上峰水泥 公告编号:2019-063

甘肃上峰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股份质押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甘肃上峰水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近日接到公司控股股东浙江上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峰控股")通知,获悉上峰控股将其所持有的本公司部分股份进行质押,具体情况如下:

一、本次控股股东股份质押的基本情况

1、股东股份质押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	质押股数	质押开始日期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本次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用途
上峰控股	是	18,000,000	2019年6月6日	至办理解除质押登记之日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6.86%	融资
合计	-	18,000,000	-	-	-	6.86%	-

2、股东股份累计质押的情况

截止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总股本为813,619,871股,上峰控股持有公司股份数量为262,566,915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2.27%;本次质押股份18,000,000股,占其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6.86%,占公司总股本的2.21%;上峰控股所持有本公司的股份累计被质押174,505,000股,占其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66.46%,占公司总股本的21.45%。

二、备查文件

1、证券质押及司法冻结明细表。

特此公告。

甘肃上峰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9年06月10日

证券代码:600577 公司简称:精达股份 公告编号:2019-036

铜陵精达特种电磁线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申请获得中国证监会受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司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 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铜陵精达特种电磁线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6月10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申请受理单》(受理序号:191366)。中国证监会依法对公司提交的《铜陵精达特种电磁线股份有限公司发行可转换为股票的公司债券核准》行政许可申请材料进行了审查,认为该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决定对该行政许可申请予以受理。

公司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事项尚需中国证监会核准,能否获得核准 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该事项的进展情况,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 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铜陵精达特种电磁线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6月11日

证券简称:证通电子 证券代码:002197 公告编号:2019-076

深圳市证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办理股票解除质押业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证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期收到控股股东曾胜强先生关于办理股票解除质押相关业务的通知,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本次股票质押解除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	解除质押股数	质押开始日期	解除质押日期	质权人	本次解除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曾胜强	是	16,500,000.00	2018年6月20日	2019年6月6日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5.76%

二、累计质押情况说明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曾胜强先生所持公司股权累计质押股数为65,129,093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2.64%;公司实际控制人许忠桂女士、曾胜强先生及一致行动人曾胜辉先生、许忠慈先生合计持有公司股份166,788,256股,占公司总股本32.38%,累计质押股数为101,163,177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9.64%。

三、备查文件

1、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证券质押明细;

2、解除质押申请受理回执。

特此公告!

深圳市证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六月十一日